

## 桥西区信访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石家庄市桥西区委办公室、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西发〔2019〕5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区信访局 2025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 1、部门职能

石家庄市桥西区信访局，是负责信访工作的行政机构，主要职责如下：

（1）研究提出全区信访工作思路，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法规、规章。

（2）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投诉，查办信访案件，承办区领导电子信箱日常工作，负责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

（3）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全区信访形势及信访工作状况，总结推广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4）参与组织、协调、指导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

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协助保障国家、省、市、区重大政治活动顺利进行,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5) 督促检查和指导全区各街道办事处和区直部门的信访工作,对各街道办事处和区直有关部门信访工作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对全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年度责任目标中有关信访工作进行考核。

(6) 协助国家、省、市信访局处理桥西区群众进京上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区委、区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7) 负责省、市、区领导及省直、市直、区直部门领导公开接访和包联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

(8) 承担桥西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以及国家、省、市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2、机构情况

我局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督查室、群众工作室;

下属事业单位1个:石家庄市桥西区信访服务中心。

## 3、人员情况

我局行政编制为10人,行政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为12人。

实有人员23人,其中:行政编10人,行政工勤编1人,

事业编 12 人。

#### 4、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 152.9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原值为 176.12 万元,净值为 56.20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为 126.35 万元,净值为 96.73 万元。现有公务用车 1 辆。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 1、部门预算情况

(1) 部门预算收入 2025 年初部门预算收入为 864.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3.48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6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2.33%。

(2) 部门预算支出 2025 年初部门预算支出为 706.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8.62 万元,项目支出 228.02 万元。

(3)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支出 3.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因公出国出境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 2、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部门实际收入:2025 年度收入决算数 720.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3.48 万元,占总收入的 97.6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5 万元,占总收入的 2.33%。

(2) 部门实际支出:2025 年度支出决算数 720.23 万元。按经济分类为工资福利支出 432.0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12万元，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8.2万元，资本性支出28.88万元。

(3)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2025年度部门决算三公经费实际总支出1.3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34万元，因公出国出境0万元，公务接待0万元。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 1、部门总体绩效目标

2025年，区信访局坚持人民至上工作理念，用心用情用力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坚持大抓基层、下沉基层治理，稳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以党建为引领，持续加强自身队伍建设。强化重点领域信访风险研判防范，集中攻坚突出信访问题，抓实政策落地落实，用心做好群众思想疏导和矛盾化解工作。扎实推进信访积案攻坚化解，严格落实首办负责工作机制，着力压降重复信访存量，依规做好困难信访群众帮扶救助。统筹保障机关正常有序运转，持续提升信访服务质效与群众认可程度，深化工作改革创新，筑牢风险防控底线，加强干部作风建设，推动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

#### 2、分项绩效目标

##### 1. 强化摸排化解，全力维护信访稳定局面

绩效目标：坚持高位统筹推进，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常态化开展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压实工作举措，持续维护辖区平稳有序的信访工作局面。

绩效指标：①常态化开展信访矛盾隐患排查梳理工作，全面摸清各类信访风险隐患，分类建立工作台账，实行清单

化管理、项目化推进集中攻坚化解。对排查梳理的矛盾隐患明确工作责任，分层分类推进疏导处置，从源头上防范化解信访风险。

②扎实做好重要节点、敏感时段信访维稳保障工作，及时启动相关工作机制，依托区信访联席会议统筹调度，各街道及相关职能部门协同联动、密切配合，确保各项信访稳定工作落地落实。

## 2. 精准化解积案难案，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目标：健全完善领导包联化解工作机制，分类施策、精准发力推进疑难信访积案化解，持续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①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约访走访工作制度，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就地协调解决各类合理信访诉求。

②健全层级联动领导包联化解机制，依法依规保障群众合法合理诉求，常态化推进矛盾纠纷就地化解、源头化解，规范有序推进信访事项处置清零。

③常态化开展疑难复杂信访事项攻坚化解行动，分类梳理、专题研判、协同处置，稳步推动历史遗留信访积案逐步化解，减少存量、控制增量。

④加强与上级业务部门沟通对接，通过专题会商、联动调度等方式，统筹推进复杂疑难信访问题稳妥处置，提升信访事项整体化解质效。

## 3. 工作场地租赁及相关经费

绩效目标：按时足额缴纳办公场地租赁费、水电费等相关经费，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为日常信访业务有序开展提供基础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严格按合同及缴费时限，规范足额支付办公房租、水电等费用，保障单位日常办公及信访业务平稳运行；建立水电费用常态化登记管理机制，专人负责月度费用台账登记，经费收支管理规范有序、公开透明，切实筑牢信访工作后勤支撑保障。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根据石家庄市桥西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6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西财[2026]9号）文件精神，区信访局专门成立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实施。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财务科，由办公室负责项目材料报送、绩效评价等事项。按照全覆盖原则，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进行绩效自评工作。

1、收集基础数据。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详细查阅并收集了部门2025年度预算决算资料和相关财务资料，并就部门评价报告情况与各股室负责人深入交流；

2、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准备阶段初步拟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单位自身工作特点，确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3、分析评价。现场收集资料完成以后，小组成员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了审查核实。对各项管理工作、投入与产出进

行对比，分析单位预算编制工作、预算执行工作、预算管理工作及部门人员编制情况、部门履职效果等，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部门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本次绩效自评综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评价工作：

一是现场查看法。实地踏勘群众服务中心办公及服务场所，重点查看服务环境整洁状况、配套设施完好程度、业务用房使用及功能发挥情况。

二是资料核査法。通过査阅梳理记账凭证、业务合同、审批手续等相关台账资料，对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使用范围相关性、经费列支合理性等情况进行核实分析。

三是日常征询法。依托日常接访服务、工作对接及常态化意见收集方式，了解办事群众、相关责任单位对信访服务及履职工作的综合评价。

通过综合运用以上评价方式，全面收集整理相关资料，系统分析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客观研判工作成效，梳理项目实施存在的短板不足，深入剖析问题成因，针对性提出改进完善建议，最终形成本次绩效自评报告。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程度良好，基本实现预算目标，按照 2025 年度工作计划高质量完成预期绩效目标，认真执行领导接访约访制度；变转办为专办，切实推动疑难案件化解；拓宽信访渠道，快捷服务群众；全力以赴做好敏感时期

的信访稳定工作；扎实开展矛盾问题摸排化解行动。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指标得分 100 分，失分 0 分，分解如下：

### 1、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按照“三定方案”职责，接待到群众工作中心所有来访群众，及时受理信访事项并交办到责任单位，确保每件信访事项按期结案。

（2）绩效指标明确性。2025 年所开展的项目绩效自评中所确定的绩效指标主要分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根据项目性质不同，绩效指标较为清晰，但绩效指标有待细化，个别指标较难以量化。

（3）“三公经费”变动率。2025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34 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3.59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62.67%。我局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规范“三公经费”的使用。

（4）重点支出安排率。2025 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 209.06202 万元，部门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209.06202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00%。

自评得分：本指标满分 20 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 20 分。

### 2、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预算完成率。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预算完成情

况。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644.66 万元，实际支出 644.58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为 99.99%。

(2) 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2025 年度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34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6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7.22%；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32.7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2.7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2025 年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规范“三公经费”的使用，厉行节约、做到了严格控制支出。

(3)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各项工作实施的保障情况。为加强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使预算编制走向科学化、规范化和法制化，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保证支出预算执行的安全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做到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并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较为完整，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4)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性。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财务规范运行的情况。2025 年在日常工作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内部财务管理规定开展工作，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定的经费开支范围、项目和标准，确保各项经费支出做到事前审批、事中监控、事后检查，严格“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一般性经费支出管理，严格控制在考核基数之内。资金的使用符

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调整、调剂符合规定。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有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了公开。具体包括：一是在桥西区官方网站公开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等信息，并永久保留。二是使用桥西区统一模式公开，符合预算公开有关要求。三是公开信息内容完整且清晰。四是预决算公开的内容均已细化，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按功能分类公开到项级科目、按经济分类公开到款级科目，“三公”经费支出及“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按规定的细化程度公开，且已说明增减变化原因。

(6) 基础信息完善性。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完善情况。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自评得分：本指标满分 30 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 30 分。

### 3、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

(1) 重点工作办结率。该指标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实际完成与预期目标实现的程度。桥西区信访局 2025 年重点工作均按照年初计划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信访局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和今年信访工作重点任务，以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深化源头治理、聚力矛盾攻坚、防范重大风险，

信访工作法治化有序推进。

(2) 质量达标率。该指标用于评价部门各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2025 年度对支出绩效的评价严格考量产出质量，各项目产出质量完成率为 100%。

(3) 完成及时率。该指标用于评价部门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的及时性，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2025 年度各项目的产出进度均符合预算支出进度要求，未超过目标时间。

(4) 成本节约率。该指标用于评价完成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的成本节约程度。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644.66 万元，实际支出 644.58 万元，未超过预算金额。

自评得分：本指标满分 30 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 30 分。

#### 4、项目效益情况。（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全区信访秩序良好。实际完成情况：全年未发生大规模进京、赴省集体上访事件，未发生极端恶性涉访事件，辖区整体信访秩序平稳有序。

(2) 可持续影响指标：在财政资金有力的保障下，桥西区信访局履职服务与业务能力持续提升：

##### ① 压实责任链条，筑牢信访业务工作根基

一是压实局内业务科室与属地属事单位“双重责任”，明确岗位职责，常态化开展业务指导与规范把关。二是严格落实信访事项接谈、登记、转送、交办、督办、办理、答复、

送达、评价全流程规范管理。三是高度重视初信初访办理质效，强化全过程跟踪督办，推动信访问题实体化解，稳步提升事项一次性办结质量和群众认可度。

#### ②强化源头治理，提升矛盾纠纷化解实效

一是坚守信访源头治理工作职责，依托信访联席会议统筹协调、各责任单位协同联动的工作格局，常态化开展矛盾苗头隐患排查疏导化解。二是依托网格与信访联动工作机制，聚焦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前置防范化解各类信访风险。三是严格落实周调度、月研判工作机制，形成问题交办、处置、反馈闭环管理，通过压实工作责任、强化跟踪回访，推动矛盾化解在基层、处置在萌芽状态。

#### ③畅通多元渠道，维护区域大局稳定

一是拓宽群众诉求表达渠道，便捷群众合理诉求反映途径。二是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制度，常态化开展接访约访、走访下访，推动各类矛盾问题在基层就地吸附、有效化解。

#### ④聚力专项攻坚，破解疑难复杂案件

健全领导干部包联化解机制，分层分类推进疑难信访案件攻坚处置，有序推进重点事项化解落地，切实减轻上行信访压力。

#### ⑤深化机制创新，提速法治化进程

一是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统筹研判、协同处置作用，及时会商研判重大涉访问题。二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

治化建设，严格落实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全链条法治化要求，健全归口办理、移交转办、督查督办闭环工作机制，持续提升信访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3) 行政效能：切实落实有关部门审计监督检查的整改落实，定期梳理经费支出风险点，并提出解决办法，做到及时消除隐患，堵住漏洞，防范财务风险。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从完善工作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公开相关信息等方面着手，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以及会议费、培训费等支出，切实加强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等公用经费的管理。认真执行公务用车审批单、年度政府采购计划等事前审批制度，最大可能降低行政成本，防范财务风险。

(4) 群众满意度指标：本指标主要评价群众及相关单位对信访业务办理、履职服务的整体认可程度。日常通过接访沟通、工作回访、业务对接等方式，常态化收集上访群众及相关责任单位意见，总体对区信访局事项处置、服务保障、履职成效认可度良好，信访服务整体口碑平稳向好。

自评得分：本指标满分 20 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 20 分。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指标体系设定满分 100 分，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和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等级。项目综合评价分为 4 个等级：得分 $\geq 85$ 分为优秀； $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 $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通过业务数据统计、访谈、调查等方式取得的信息，根据编制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标准和评分标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得分结果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详见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绩效目标设定还需根据形势、任务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和优化。

2、由于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性、复杂性等特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缺乏经常性，专业素质有待提高。

3、因为一些信访事件及上级交办督办事件的突发性、临时性，一些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项目支出，需要在年中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梳理完善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根据部门职能职责、中长期规划等编制，并根据编制的总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年度绩效目标，围绕职能职责、中长期规划、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及省信访局、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任务设定绩效目标，确保绩效目标全面、完整、准确，涵盖部门职责和重点工作。并根据形势、任务的变化对绩效目标做相应调整和优化。

2. 加大预算资金执行力度。根据信访工作运转及年度内专项工作实施情况，加大预算资金执行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 加强财政资金的跟踪问效，及时纠正绩效偏差，建立规范的财政预算绩效运行机制，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推进项目工作经费统筹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石家庄市桥西区信访局

2026年4月22日



## 附件 1:

##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自评分
	目标设定 (10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 1 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 2 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 2 分。	5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 1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1 分; 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1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 2 分。	5
决策 (20 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 5 分, 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5
	预算配置 (10 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5 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 分。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 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自评分
过程 (3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5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完成年初预算计5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5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为100%的计5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为100%的计5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2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1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 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1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4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计2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计2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4
		基础信息完善性 (3分)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1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1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自评分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30分)	成本节约率 (7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完成区委区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門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7分	7
		完成及时率 (7分)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7分	7
		质量达标率 (7分)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7分	7
		重点工作办结率 (9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9分	9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5分)	5
		可持续影响 (5分)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	按可持续影响程度计算得分(5分)	5
		行政效能 (5分)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	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5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5
		上访群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上访群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90%(含)以上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计0分。	5
		总分	100	100	100